**关于2018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2018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申请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请

（一）项目类型

2018年度接收申请的项目类型包括：重点项目、面上项目及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暂不受理预探索项目申请。

申请人应认真阅读《2018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指南》（附件一）、《2018-2019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指南》（附件二）、《2016-2020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指南（修订版）》（附件三）、《2016-2020年度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指南修订说明》（附件四），正确选择项目类型、研究领域及研究方向，自主选题，申请项目。

（二）申请书撰写方式

申请人通过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依托单位工作系统（以下简称“依托单位工作系统”）在线撰写申请书。

二、项目接收

今年接收依托单位项目申请分为两个阶段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一）电子申请书

1、申请人撰写

申请人于2017年8月1日后登录依托单位工作系统，按相关要求与提示撰写申请书，并请于**9月5日16:00**前通过该系统将电子申请书提交依托单位审核。

提示：

（1）无系统账号的申请人请向我院科研处申请（申请表格见附件5），截止于8月14日，二级单位汇总后提交至大学科技处，统一为没有账号的申请人开通账号。

（2）申请人撰写、提交申请书功能于**9月5日16:00停止服务**，请申请人严格按照附件7中的形式自查表做好形式自查，并按时提交申请书。

（3） 涉及人体试验研究的课题，务必填写《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伦理审核表》（见附件6）请伦理委员会办公室审核后并盖章，上传至电子版附件。

2、依托单位审核

依托单位对本单位申请人、参与人的申请资格及申请人所提交申请书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核。审核时间：2017年9月5日至9月8日12:00。

审核过程中，依托单位可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将存在问题的项目退回申请人修改，**但仅限于9月5日16:00前提交的申请书。**

（二）纸质申请书

1、打印申请书

请各二级单位**于9月9日后**组织申请人通过依托单位工作系统打印纸质申请书并完成签字、合作单位盖章手续，**于9月11日下午17：00前**统一提交至科研处，请申请人妥善安排好打印申请书的时间。

2、集中接收申请书

大学科技处于9月9日至9月12日16:00前集中接收二级单位统一报送的纸质申请书。

要求如下：

（1）纸质申请书原件及要求报送的纸质附件材料一式两份，**双面A4打印**。原件是指经单位签字盖章并**带有申报编号、条形码、版本号及水印的纸质申请书**。

（2）二级单位提交申请书时需提供加盖本单位公章的申请项目清单。

1. 纸质申请书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予接收。

（4）我校作为合作单位盖章时间：2017年9月11日-9月13日: 9:30-11:30, 14:30-15:30（具体通知见附件7）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久丽

联系电话：84013229

　　　　　 东直门医院

2017年8月1日